

正本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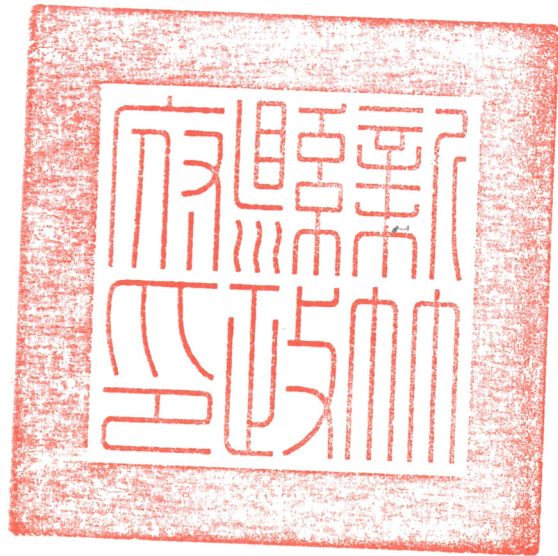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新竹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府產城字第1135210656B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為公開展覽「變更新豐(山崎地區)松林社區細部計畫(第二次通盤檢討)案」及「變更新豐(山崎地區)都市計畫(部分農業區為第三種住宅區、第二種商業區、機關用地、公園用地、公園兼兒童遊樂場用地、綠地用地、廣場用地、廣場兼停車場用地、道路用地)細部計畫(第一次通盤檢討)案」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19條、第23條、第28條暨同法臺灣省施行細則第6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開展覽日期：自民國113年3月8日起計30天。

二、公開展覽地點：

(一)新竹縣新豐鄉公所、本府產業發展處。

(二)新竹縣都市計畫網：[\(https://urbanplan.hsinchu.gov.tw/\)](https://urbanplan.hsinchu.gov.tw/)
「最新消息」或「都市計畫公展書圖」點選計畫案名。

(三)公開展覽說明會日期及地點：

1、新豐(山崎地區)松林社區：訂於民國113年3月27日(星期三)上午10時30分假本縣新豐鄉公所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(新竹縣新豐鄉新市路93號)舉辦說明會。

2、新豐(山崎地區)都市計畫(部分農業區為第三種住宅區、第二種商業區、機關用地、公園用地、公園兼兒童遊樂場用地、綠地用地、廣場用地、廣場兼停車場

用地、道路用地)：訂於民國113年3月27日(星期三)上午11時00分假本縣新豐鄉公所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(新竹縣新豐鄉新市路93號)舉辦說明會。

(四)任何公民或團體對計畫案如有意見，得於公開展覽期間內，以書面載明姓名及地址向本府產業發展處提出。

(五)相關資料屆時請至本縣都市計畫網(<https://urbanplan.hsinchu.gov.tw/>)「最新消息」或「都市計畫公展書圖」點選本計畫案名查詢。



縣長楊文科